

出租建地承租名義變更申請書(出租建地贈與適用)

承租人_____原承租 貴處經管屏東縣_____鄉(鎮市區)
_____段____小段 _____號等____筆面積_____平方公尺之建地，
因無力管理，已將地上房屋及土地承租權利贈與 _____管理，為求
房屋所有人與基地承租人名義一致，以資便利房屋管理及地租繳納。請貴
處准予辦理承租人名義變更並換訂租賃契約，茲檢附下列文件：

- 一、雙方現在之戶籍謄本各__份。
- 二、拋棄承租建地權利書__份。
- 三、拋棄人印鑑證明書__份。
- 四、房屋所有權證明文件__份。(房屋稅繳納證明、水電費收據或其
他足資證明之文件擇1檢附)
- 五、地上物切結書__份。
- 六、地籍圖及現況照片__張。

懇請查核尚祈准予變更承租人名義，並換訂租賃契約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區處

申 請 人：

印鑑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讓 渡 書

立讓渡書人_____向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承租坐落
屏東縣_____鄉(鎮市區)_____段____小段_____號等____筆面積
計_____平方公尺建地。立讓渡書人_____同意本____筆
承租建地之租賃權利轉讓給受讓人_____使用，雙方併會同向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屏東區處申請建地租約承租名義變更事宜。

立讓渡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受 讓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拋棄承租建地權利同意書

立拋棄承租建地權利同意書人_____ 今因向 貴區處承租
屏東縣_____鄉(鎮市區)_____段_____小段_____號等____筆
建地，面積_____平方公尺，其地上建物已贈與予_____君，
故本人對於前項承租之建地權利，已無繼續承租之需要，本人自願，
自立具拋棄書之日起，無條件同意拋棄承租權利，絕無異議，恐空口
無憑，特立此拋棄書為證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區處

立拋棄書人：

印鑑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(5)

立切結書人（以下簡稱本人）_____茲因貴管坐落屏東縣(市)
鄉(市、鎮、區)_____段__小段_____地號等__筆面積共_____平方公尺
出租建地，原承租_____已於民國____年__月__日將地上房屋移轉為本人
所有(或由本人自行建築)，其土地上一切地上物全部為本人所有屬實。倘
有原承租人或第三人就該等地上物提出異議時，本人願負一切法律及賠償
責任，與貴處無涉。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人同意與貴處所簽之上述土地租約
自貴處通知之日起失其效力，且不得向貴公司請求任何賠償或補償，恐空
口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區處

立切結書人：

印鑑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